## 108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免試生複查申請表

		※收件編號:		(免試生請勿填寫				
免試生姓名		原就讀學校 (請填全銜)						
招生學校		身分證統一編號 (居留證號或入出境 許可證統一證號)						
聯絡電話		手機號碼						
事由	<ul><li>□ 複查成績,說明:</li><li>□ 複查分發順位,說明:</li></ul>							
申請複查時間		申請人簽章						
說明:				_				
1. 複查時間:108年7月9日(星期二)9:00~12:00。								
2. 由免試生填	寫複查申請表,向各招生學	校辦理。以傳真方	式提出後,	再以電話確認。				
(招生學校聯絡資訊請參閱簡章第Ⅳ~VII頁)								
3. 不受理郵寄	申請。							
4. 複查結果如有異動,則於108年7月9日(星期二)17:00前公告於各招生學校網頁,並身								
正現場登記分發名單。								

## 108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免試生複查結果回覆表

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	<ul><li>✓ 經複查復</li><li>至本校</li></ul>	<b>复分發順位</b> 處領	<b>2結果</b> ( 取複查	<b>登後之聯合免試</b>	3年7月10日(星期三) 時 分页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3 作業,逾期視同放棄分發資格	通
回覆日期	年	月	日	回覆單位		